证券代码：002358 证券简称：森源电气 公告编号：2026-013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源电气"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6月12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董事会会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1）会议通知发出时间：2026年6月8日

（2）会议通知发出方式：书面及通讯方式

2、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会议时间：2026年6月12日上午9:30

（2）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方式：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3、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人数8人（董事常振兴先生因个人原因缺席本次会议）。

4、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1）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赵中亭先生

（2）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5、会议召开的合法性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等事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符合现行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政策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具备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资格。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公司债券"）。具体发行方案如下：

（一）发行规模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公司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发行方式

本次公司债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后，以一次或分期的形式在中国境内非公开发行。具体发行方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品种及债券期限

本次公司债券期限为不超过10年（含10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债券利率及付息方式

本次公司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具体的债券票面利率及付息方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发行对象

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专业投资者。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增信机制

本次债券具体增信措施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允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申报发行时市场情况和综合融资成本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负债和补充流动资金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用途。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承销方式及挂牌安排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由主承销商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在满足挂牌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申请本次公司债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决议有效期

本次债券的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逐项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安排，为保证合法、高效地完成本次发行工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一）就本次发行事宜向有关监管部门、机构办理审批、注册、备案、登记等手续；

（二）制定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具体方案，修订、调整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债券期限、债券品种、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包括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等）、募集资金用途、增信措施、评级安排、具体申购办法、具体配售安排、具体偿债保障措施、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债券挂牌有关的全部事宜；

（三）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公司债券挂牌的所有必要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证券登记及服务协议、各类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和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四）为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五）为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决定所存放的专项账户，签署三方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六）如监管部门对发行公司债券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七）办理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挂牌有关的其他具体事项；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全部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工作安排，董事会定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上述第1至3项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358 证券简称：森源电气 编号：2026-014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10:00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6月2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6年6月2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承担本次股东会见证工作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河南省长葛市魏武路南段西侧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规模	√
2.02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3	发行方式	√
2.04	品种及债券期限	√
2.05	债券利率及付息方式	√
2.06	发行对象	√
2.07	增信机制	√
2.08	募集资金用途	√
2.09	承销方式及挂牌安排	√
2.10	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当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3）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见附件三），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6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3、登记地点：河南省长葛市魏武路南段西侧森源电气证券事务部

4、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姓名：张校伟

（2）电话号码：0374-6108288

（3）传真号码：0374-6108288

（4）电子邮箱：hnsyzqb@163.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森源电气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2358；投票简称：森源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2026年6月29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按下表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若本人（本公司）无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投票表决，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规模	√			
2.02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3	发行方式	√			
2.04	品种及债券期限	√			
2.05	债券利率及付息方式	√			
2.06	发行对象	√			
2.07	增信机制	√			
2.08	募集资金用途	√			
2.09	承销方式及挂牌安排	√			
2.10	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日止。

附件三：

股东参会登记表

截止2026年月日，本人（本公司）持有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拟参加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股东账户：

股东姓名或公司名称（签字盖章）：

出席人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958 证券简称：电投产融 公告编号：2026-039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3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6月12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8人，会议由董事长郝宏亮先生主持。公司董秘出席会议，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及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补选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审议，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同意补选王俊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调整后的构成如下：胡三高(主任委员)、王俊、何平林。

（二）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议，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在会前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情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三）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在会前提交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情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四）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议，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详情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建议报告

3.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建议报告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0958 证券简称：电投产融 公告编号：2026-040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952,099,997.82元以及到账至置换前产生的利息金额（预计合计不超过50亿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960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43,396,22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5.3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999,999,997.80元，扣除含税独立财务顾问费及承销费合计47,899,999.98元，剩余募集资金4,952,099,997.82元已于2026年5月20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对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6年5月22日出具了《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G219974号）。

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独立财务顾问（联席主承销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6年6月12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注册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规模计划为500,000.00万元，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山东海阳核电站3,4号机组项目建设。

（三）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在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资山东海阳核电站3,4号机组项目。根据立信会计师出具的《关于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G220568号），截至2026年5月2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资于山东海阳核电站3,4号机组项目的投资金额为5,143,875,972.20元，公司拟将募集资金4,952,099,997.82元以及到账至置换前产生的利息金额（预计合计不超过50亿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实施

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中对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做出了安排，即"在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相关主体可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择机先行投入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与《重组报告书》中的内容一致，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公司本次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为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本次置换的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募集资金4,952,099,997.82元以及到账至置换前产生的利息金额（预计合计不超过50亿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募集资金4,952,099,997.82元以及到账至置换前产生的利息金额（预计合计不超过50亿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三）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G220568号），立信会计师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2026年5月20日止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实际情况。

（四）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由立信会计师出具了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且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上，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0958 证券简称：电投产融 公告编号：2026-041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26年6月29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2026年6月1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

2026年6月29日14:00

2.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6年6月23日

（七）出席对象

1.在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会议召开地点

烟台市莱山区港城东大街15号，公司703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二）议案内容披露情况

本次股东会拟审议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1.本次股东会设置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2.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将对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信函方式登记等方式。

（二）登记地点

烟台市莱山区港城东大街15号，公司703会议室，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资本部（董办）。

（三）登记时间

2026年6月25日9:00～12:00,13:30～17:30（信函以收到邮戳日为准）。

（四）出席会议所需携带资料

1.自然人股东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股东会，应持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受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股东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2.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五）会务联系人

联 系 人：徐佰利

联系电话：0535-3877958

传　　真：0535-3877749

电子邮箱：dtcr@spic.com.cn

通讯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港城东大街15号

邮政编码：264000

（六）会议费用情况

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6月1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58，投票简称：电投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1.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止；

2.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任意一栏内打"√"；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及数量：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6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6月9日以电子邮件及其他电子通讯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6月12日以书面审议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11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子公司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资产损失核销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资产损失核销内部控制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6月29日14:30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公司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定，于2026年6月29日（星期一）14:30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书面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6月29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6月22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 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本次股东会在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具体地址是：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20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制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获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3.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证券账户卡、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和代理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登记表》(见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

2. 登记时间：2026年6月26日(8:30至11:30，14:30至17:00)

3. 登记地点：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 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孙洁余平

（2）联系电话：0724－2309237

（3）联系传真：0724－2309615

（4）电子信箱：zbb@hbklgroup.cn

（5）联系地址：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20号，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 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人员的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6月13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83"，投票简称为"凯龙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6月29日召开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3：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发言人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6-45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6月9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十一名，实到董事十一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长朱震敏先生主持了本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采用举手表决方式，由主持人计票并宣布表决结果；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分项表决情况如下：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二、关于审议《制定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因涉及全体董事，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全体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董事薪酬管理办法》。

三、关于审议《提议召开公司二〇二六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定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二〇二六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公司二〇二六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6-46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二六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二〇二六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4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4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26年6月2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9号中成集团大厦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制定《董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股东参加会议，持股东账户卡或托管股票凭证及个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6月25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3、登记地点：

（1）现场登记：公司证券部

（2）传真方式登记：传真：010-64218032

（3）信函方式登记：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9号

邮政编码：100011

4、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于泱博、门蕴知

联系电话：010-81163993，传真：010-64218032

电子邮箱：complant@gt.cn

邮政编码：100011

6、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五、备查文件

召集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三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六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明确投票意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制定《董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注：1、本次股东会委托人对受托人应有明确投票意见指示，授权指示以"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2、本授权委托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3、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受托人：

日 期：日 期：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0151。

2、投票简称：中成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410 证券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26-29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年6月12日（星期五）下午14: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2日9:15至2026年6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公司主楼A座816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周舟

6.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65人，代表股份1,129,116,70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623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63人，代表股份122,884,9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88%。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方式

（二）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1.《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1,118,724,6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796%；反对9,617,3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518%；弃权774,75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97,8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8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2,971,6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7298%；反对9,617,3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518%；弃权774,75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97,8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84%。

2.《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1,118,677,3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754%；反对9,678,9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572%；弃权760,45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98,1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2,924,3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7104%；反对9,678,9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771%；弃权760,45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98,1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25%。

3.《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118,642,6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724%；反对9,751,5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636%；弃权722,55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57,8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2,889,6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6961%；反对9,751,5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070%；弃权722,55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57,8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69%。

4.《关于向财务公司等关联方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融资业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12,651,3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6722%；反对8,350,1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951%；弃权1,883,45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98,0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3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2,651,3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6722%；反对8,350,1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951%；弃权1,883,45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98,0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327%。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通用技术集团机床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5.《关于授权经理层办理2026年度授信额度内融资业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118,863,8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920%；反对8,368,9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412%；弃权1,883,95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98,5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6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3,110,8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7870%；反对8,368,9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389%；弃权1,883,95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98,5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741%。

6.《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土地、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12,653,9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6743%；反对8,325,3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749%；弃权1,905,65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26,6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50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2,653,9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6743%；反对8,325,3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749%；弃权1,905,65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26,6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508%。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通用技术集团机床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7.《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12,607,1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6363%；反对9,486,0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194%；弃权791,75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26,6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4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2,607,1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6363%；反对9,486,0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194%；弃权791,75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26,6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43%。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通用技术集团机床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8.《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118,329,6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446%；反对10,121,6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964%；弃权665,45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86,6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2,576,6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5675%；反对10,121,6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591%；弃权665,45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86,6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34%。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此次股东会由北京大成（沈阳）律师事务所指派赵银伟、周童律师进行了见证。见证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并出具了《北京大成（沈阳）律师事务所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四、备查文件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